

解读《临沂市人民政府 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发展助推 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

8月19日，市政府印发了《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发展助推新旧动能转换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19〕10号，以下简称《意见》），明确提出初步建成创新型城市的目标，并从改革管理体制、激发创新活力、发挥支撑作用、科技金融结合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政策措施。现将有关主要精神解读如下：

一、《意见》出台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围绕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提出一系列新精神、新要求，先后出台了《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等重要文件，省委、省政府2016年9月印发《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鲁发〔2016〕28号）。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科技创新的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统一思想，加快全市创新发展，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推动我市科技创新走在前列，在充分借鉴省内外先进地市经验做法的基础上，我市出台了该《意见》。

二、主要内容

《实施意见》共 9 部分、25 条，提出了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发展，助推我市新旧动能转换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针对制约科技创新的关键堵点、难点，提出了有针对性、突破性的政策措施。

（一）主要目标。

围绕创新型城市建设的目标，《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8% 左右，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500 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35% 左右，每年新增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 50 家。科技创新体系更加完善，科技创新人才作用更好发挥，科技创新成果更多转化，科技与经济结合更加紧密。

（二）构建支持创新的科技管理新机制

1、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围绕更好发挥科技管理部门在抓战略、抓规划、抓政策、抓服务方面的作用，《意见》提出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完善监管机制，实现政府科技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的根本转变。建设高水平科技智库，建立由技术专家、企业家、科研人员和政府部门等共同参与的科技决策及论证机制。政府科技部门不再直接管理具体项目，按照权责统一的原则，委托专业机构承担科研项目管理工作，实现决策、执行、监督、评估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

2、改革科研资金管理制度。按照“让经费为人的创造性活动服务，而不能让人的创造性活动为经费服务”的要求，《意见》提出了“松绑+激励”的措施，激发科研人员创新

创造活力。

3、改进和完善科技评价体系。围绕探索实行市场、社会和行业认可的第三方科技评价方式，《意见》提出逐步拓展社会化、专业化评价渠道。建立以科技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分类评价体系，正确评价科技创新成果的科学价值、技术价值、经济价值、社会价值、文化价值。

（三）激发各类创新主体的创新活力

1、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针对我市企业创新能力不强的问题，《意见》提出要培育一批创新龙头企业和科技含量高、盈利能力强的专业性中小微企业，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培育一大批科技型小微企业成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一次性奖补 10 万元；出台《临沂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设立市级科技创新券，对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企业，按一定比例给予补贴；支持以企业为主体建设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及新型研发机构，获批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的，给予一定奖励。

2、激发科研机构创新活力。为切实发挥我市高校院所创新活力，《意见》提出赋予科研机构更大自主权，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造活力；推动科教融合发展，加快培育各类人才；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保障单位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3、完善支持人才创新机制。《意见》指出，要严格落实近年来我市出台的各类人才发展政策文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加大人才引进、培育力度。

（四）发挥科技创新支撑引领作用

1、加快建设支撑我市产业发展的一流高端创新平台。针对我市创新平台大而不强的问题，《意见》提出，要积极吸引高校院所、龙头企业来我市设立高端创新平台，并加快推进建设。

2、推进提升“政产学研金服用”协同创新能力。《意见》提出，要按照省政府《关于打造“政产学研金服用”创新创业共同体的实施意见》要求，实施我市建设培育计划，培育一批不同主体、不同模式、不同路径和不同方向的创新创业共同体。

3、加强农村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意见》指出，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充分发挥我市农业优势，构建以省级及以上农业科技园区为引领、以市级特色农业科技示范园为依托、以星创天地和农科驿站等农技推广平台为纽带、以科技特派员为服务主体的农业科技“四位一体”创新体系。

（五）促进科技与金融紧密结合

《意见》提出，要出台《临沂市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贯彻落实省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金政策，设立市级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金，省、市、合作银行三方按 35%、35%、30%的比例共担风险，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或高层次人才所在企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活动。设立新旧动能转换创投基金，加大科技型企业的扶持力度。

（六）扩大科技交流合作

1、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意见》要求落实国家“一

带一路”战略，吸引沿线国家地区高校院所和我市企业开展高层次、宽领域、多形式合作。

2、拓宽国内科技合作渠道。深化与国内著名高等院校和科研单位的多方位合作，通过多种方式，强化重大技术攻关。

（七）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

《意见》指出，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肩负起领导和组织创新发展的责任，加强科技体制改革工作统筹协调，形成推动科技创新合力。要强化督导考核，将重点科技创新指标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体系。